

浙江省医学科技教育发展中心 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 浙江省中药材产业协会

关于举办 2024 年卓越标准化人才 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标准化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国务院《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以及浙江省委省政府等精神，深入贯彻工信部等印发《国家人工智能产业综合标准化体系建设指南（2024版）》，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十四五”卫生健康标准化工作规划》以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2024—2026年）》等要求，培育“高精尖缺”卓越标准化人才，培育新质生产力“三支队伍”，浙江省医学科技教育发展中心、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浙江省中药材产业协会将联合举办卓越标准化人才培训班。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各级协会（学会）、卫生健康、中医药、医疗机构、人工智能、医疗器械以及科研机构、高校等领域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标准化工作或对标准有兴趣的人员。

二、培训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

拟定 2024 年 10 月 9 日-10 月 11 日（周三-周五），9 日上午报到，9 日下午-11 日培训。

（二）地点

拟定杭州白金汉爵大酒店（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珊瑚沙东路 9 号）。

实际时间和地点，以开班时通知为准。

三、培训师资和内容

邀请国内知名标准化专家、学者，医药工信领域的权威人士等担任授课教师，采用专家讲座、案例分析、现场参观学习等多种形式，主要内容如下：

（一）政策解读：标准铸就品质，创新引领未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标准化的重要论述，介绍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背景下的标准化创新机遇，解读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标准委等四部门印发《国家人工智能产业综合标准化体系建设指南（2024 版）》、国家卫健委印发《印发“十四五”卫生健康标准化工作规划的通知》以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2024—2026 年）》等标准化体系的建设重点与挑战，阐述标准与品质、创新、创业的关系。

（二）理论知识：涵盖标准化基础理论、方法和技术，医药工信等领域的专业知识和前沿技术。

（三）标准研制：争取标准话语权，提升核心竞争力，

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浙江制造（品字标）以及团体标准等标准制定实务培训；标准引领，推动科技成果全链条高质量发展。

（四）案例分享：创新标准化战略，开启卓越之路，标准研制、实施、绩效评价经验分享；人工智能+医学团体标准转化成果产业化经验分享；中药材产业链标准化经验分享；标准化驱动智慧医院建设实践分享等。

（五）现场参观：浙江省标准创新优秀贡献奖获得者、国际标准主导制定单位、浙江省级“未来工厂”试点企业寿仙谷药业有限公司。（杭州：张伯礼智慧健康创新实验室、浙江寿仙谷植物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课程与授课师资以开班时课表为准，培训日程表初步安排详见附件1。

四、培训证书

培训结束后，经考核合格的学员将获得三部门联合颁发的卓越标准化人才培养结业证书，同时建立学员培训学习档案。

五、培训报名

培训接受个人报名和单位报名。报名时间截止：9月27日12:00前。

（一）个人报名（手机端）

1. 学员本人使用微信扫码关注公众号“浙江省医学科技教育发展中心”，点击菜单栏“云学苑”→“健康云学苑”→“标准化人才”进行报名。



2. 填写报名信息（新用户请按流程注册绑定手机号），请务必保证填写资料的正确性，点击“我已核对清楚”并提交。

3. 按提示完成缴费即报名成功。

（二）单位报名（电脑端）

1. 请电脑端打开以下链接进入课程详情页报名。

<https://dx.zwjk.com/mepc/lesson/index?courseId=DKEzebFX07t-DzRuMy2Yvw&courseTypeId=>

2. 提交学员信息：点击“批量报名”（新用户按流程注册绑定手机号），根据说明填写信息报名。

3. 按提示完成缴费后，会务组在1-3个工作日内对上传支付凭证的报名单位进行审核，通过即报名成功。

（三）加入培训钉钉群

本次培训的学习交流及发票开具等事宜均会在钉钉群内通知，请报名成功的学员扫描以下二维码加入钉钉群，申请时请备注真实姓名否则无法通过。



六、培训缴费

（一）培训费用

本次培训费 1310 元/人，包含培训及服务费，中餐、晚餐由培训班统一安排，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缴费方式

1. 个人缴费：完成报名后根据提示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扫描二维码进行付款。

2. 单位缴费：可以“批量报名”使用微信或支付宝付款，或者银行汇款至以下指定账户：浙江省医学科技教育发展中心（账号：10452000000748129，开户行：华夏银行武林支行）。

银行转账汇款时，需注明：标准化人才+姓名+单位简称。

（三）发票开具

本次培训发票为普通增值税电子发票，由浙江省医学科技教育发展中心开具，内容为“培训费”。缴费成功后在课程首页点击“去开票”系统自动生成发票，如上传支付凭证的报名单位缴费成功后联系会务组提交开票信息，在后台开具发票。发票抬头和单位税号请务必提前核实，发票将发送

至预留邮箱，一经开出不能退换。自助开具发票说明详见附件 2。

七、其他事项

1. 本次培训名额有限，按报名及缴费顺序报满为止，先报先得。

2. 需住宿人员请自行联系酒店订房，订房电话：
13957125546。

3. 本次培训联系人：

浙江省医学科技教育发展中心唐佳妮，87709122；
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陈婉珍，
19157911852；

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刘俊莉，13656642621；

浙江省中药材产业协会王威，13095746288。

附件：

1. 培训日程表（初步安排）

2. 自助开具发票说明

浙江省医学科技教育发展中心

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

浙江省中药材产业协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1

培训日程表（初步安排）

日期		内容
10月09日	上午	培训班报到（杭州白金汉爵大酒店）
	14:00 - 15:00	开班仪式-领导致辞
	15:00 - 17:30	<p>专题讲座：标准铸就品质，创新引领未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标准化重要论述精神；介绍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背景下的标准化创新机遇；解读国家人工智能产业综合标准化体系的建设重点与挑战；以浙江制造（品字标）为例，阐述标准与品质、创新的关系</p> <p>授课人：陈自力（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浙江省政府特约研究员、浙江省标准化智库负责人、浙江省质量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二级教授、原浙江省标准化研究院院长）</p>
10月10日	9:00 - 12:00	<p>专题讲座：争取标准话语权，提升核心竞争力——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制定实务培训</p> <p>授课人：周坚锋（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处原一级调研员）</p>
	14:00 - 16:00	<p>专题讲座：人工智能+医学团体标准转化成果产业化经验分享</p> <p>授课人：孔德兴（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推荐工信部百项团体标准主导制定者、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学图像数据库》工作组副组长、国家药监局器审中心人工智能医疗器械创新合作平台数据治理工作组组长、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医学人工智能分会主任委员、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医学人工智能名词审定委员会副主任、浙江大学求是特聘教授、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理事长）</p>
	16:00 - 17:30	<p>专题讲座：标准化驱动智慧医院建设新征程——浙大儿院-智慧医院建设实践分享，以创建国家卫健委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三级医院、国家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等级五级乙等、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六级医院为例</p> <p>授课人：赵永根（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信息中心主任、浙江省卫生信息学会医学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分会副主任委员、浙江省卫生信息学会第三届医院信息化分会常委）</p>
10月11日	8:30 - 10:00	<p>专题讲座：国际标准、中医药标准研制实务培训；中药材产业链标准化经验分享；解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2024—2026年）〉的通知》以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国家数据局印发〈关于促进数字中医药发展的若干意见〉的通知》</p> <p>授课人：何伯伟（浙江省标准创新优秀贡献奖获得者、研究员、国际标准主导制定者、浙江省中药材产业协会副会长）</p>
	10:00 - 12:00	<p>专题讲座：创新标准化战略，开启卓越之路——标准研制、实施、绩效评价经验分享</p> <p>授课人：陈婉珍（全国普法先进个人、浙江省首届标准创新重大贡献奖获得者、全省卫生健康系统首项“浙江标准”主导制定者、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与首席专家、中国妇幼保健协会中国妇儿健康临床标准与规范委员会委员、浙江标准《出生缺陷综合预防规范》省级专项检查技术指导组副组长、浙大儿院数字图书馆创始人、运行负责人）</p>
	下午	现场参观：浙江省标准创新优秀贡献奖获得者、国际标准主导制定单位、浙江省级“未来工厂”试点企业寿仙谷药业有限公司（杭州：张伯礼智慧健康创新实验室、浙江寿仙谷植物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附件2

自助开具发票说明

自助开具发票仅适用于扫二维码缴费的人员，银行转账缴费的请联系培训班工作人员。

一、首次开票

缴费成功后，请进入公众号“浙江省医学科技教育发展中心”，点击菜单栏“云学苑”→“健康云学苑”→“我的课程”（本次购买的课程名称），点击右下角“去开发票”logo，填写单位抬头、税号、手机和邮箱等信息（系统自动跳出的税号可能有误，请务必核对后开票），发票一经开出不能退换。如下图：



提交开票后，系统一般在当天会将电子发票发送到您预留的手机或邮箱，非工作日时间段无法开票。如开票失败，请联系培训班工作人员，请务必在两个月内完成开票开具。

二、重开发票

系统缴费的学员若第一次开票有误需重开发票，可进入公众号“浙江省医学科技教育发展中心”，点击菜单栏“云学苑”→“健康云学苑”→“我的”→“我的订单”→“重开发票”，发票开错仅有一次重新填写信息机会。如下图：

